

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闽退役军人厅函〔2026〕51号

答复类别：B类

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省十四届人大 四次会议第1884号建议的答复

郑时奋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烈士陵园和纪念碑保护、广泛开展纪念活动及落实烈士家属补助的建议》（第1884号），我厅高度重视，组织专题研究，梳理分析全省烈士褒扬工作相关情况，结合工作实际，提出下一步工作思路并推进落实。现就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我省烈士褒扬工作主要情况

（一）制度固本，不断完善烈士褒扬工作体系。积极推动《福建省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办法》等法规政策出台，明确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原则，将保护管理经费纳入本级预算，为工作开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创新实行“烈士褒扬纪念工作三大员”机制，构建起“烈士纪念设施守护员+英烈精神宣传员+烈士亲属服务员”三位一体工作格局。全省成立76个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单位，现有专兼职工作人员200余名。

（二）设施强基，打造庄严规范的红色教育阵地。近年来，

完成全省 15286 个烈士纪念设施普查登记，首创“两分一统”烈士纪念设施保护长效机制（分类整修、分级负责、统一数字化管理）和“六个一”管护标准（一个醒目标示、一份事迹简介、一座规范墓碑、一条通行道路、一个保护边界、一份管理制度），累计迁移集中管护零散烈士墓 5300 余座，提质改造 88 处烈士陵园，新建（改扩建）68 个烈士集中安葬区，在全国率先完成国家目录内 198 处烈士陵园不动产登记工作，实现烈士纪念设施规范化管理。

（三）精神铸魂，营造尊崇英烈的社会风尚。打造“烈士亲友讲烈士故事”特色宣讲品牌，组织烈士亲友深入全省各地及北京、宁夏、新疆、浙江等多地开展宣讲，省级累计举办宣讲 48 场，线下线上受众超 6000 万人次，获评退役军人事务部“英烈红色文化思政课示范案例”，活动主题歌《讲你的故事》广为传唱。深挖闽台隐蔽战线革命历史，举办“英雄的回响”专场宣讲活动，先后走进军营、厦门大学、集美大学、闽南师范大学、省委党校等，组织烈士亲属现场宣讲吴石、聂曦等烈士英勇事迹；协助央视拍摄吴石烈士事迹宣传片《追光而行》，指导落成纪念群雕“统一之愿”，将吴石故居、吴石纪念馆纳入全省退役军人思想政治教育基地，组织省红领巾英烈故事宣讲队献唱歌曲《团圆》并在各大媒体播放，推动英烈文化融入国防教育、精神文明创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引导广大官兵、青少年及干部群众从英烈事迹中汲取精神养分，将尊崇英烈的感情转化为奋发有为的动力。组织编纂出版《八闽英烈故事》系列

书籍，建成八闽英烈廉政事迹陈列馆，持续开展“百园千校清明祭英烈”“万福千屏致敬万千英烈”等系列活动，精心组织林祥谦烈士牺牲100周年、陈祥榕烈士牺牲5周年等重大缅怀祭奠活动，打造“陈母问勇”等具有福建标识度的英烈文化品牌，上线“福建为烈士寻亲”APP及“英烈心 福建红”微信视频号等构建全媒体宣传矩阵，大力营造全社会崇尚缅怀英烈、传承弘扬英烈精神的浓厚氛围。

（四）关爱暖心，用心用情做好烈属服务保障。在全国率先建立烈属服务员机制，出台《关于加强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工作实施办法》，发布烈士遗属等“三属”优待目录清单，推出荣誉表彰、生活康养、教育医疗、住房保障、交通出行等153项优待内容，比国家目录多37项。在医疗保险、社会救助等方面对烈属给予更多倾斜，妥善解决烈属住房、养老等实际问题。自2023年起，每年烈士纪念日前夕向全省烈士亲属致慰问信，定期走访慰问并对烈属心愿诉求分类建档、逐项回应，建立部门合力、社会接力、平台助力的为烈士寻亲工作机制，成功为906位烈士找到亲属或安葬地，持续增强烈属的尊崇感和获得感。

二、下一步重点工作

您对烈属的深切关怀令人敬佩。您提出的相关建议，对加强烈士褒扬工作，推进烈士纪念设施提档升级具有重要参考价值，具有很强的现实针对性和实践指导意义。结合您的建议，我们将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一是强化烈士纪念设施常态化保护。组织开展全省烈士纪念设施管理工作专项调研、总结各地经验做法、梳理问题短板，为后续指导各地提升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水平提供科学决策依据。同时，我厅建设的退役军人工作一体化平台数据库将实现全省烈士纪念设施“一张图”“一键查询”“动态管理”及“VR漫游”等功能，以数智赋能守护烈士纪念设施。

二是推动纪念活动多样化、常态化开展。持续做优“烈士亲友讲烈士故事”“百园千校祭英烈”等品牌，拓展英烈精神宣传员群体，筹划组织长征胜利90周年、建党105周年、建军100周年及著名英烈牺牲周年纪念活动，探索运用数字化技术打造英烈褒扬精品展陈，加强英烈事迹和精神研究，持续开展“为烈士寻亲、为烈士立传”工作，构建全方位、多维度的英烈红色文化传承新格局。

三是全面落实烈士家属补助及关爱帮扶政策。建立领导挂钩、定期走访、电话联系、志愿服务制度，进一步完善“一对一”常态化联系服务烈士遗属工作机制；以龙岩学院青年红色守护队为试点，探索差异化的关怀服务模式；建立一体化平台烈属服务数字档案库，鼓励更多社会力量参与做好烈属困难帮扶、医疗救治、法律援助等服务，推动全省服务烈属工作向精细化、规范化转变。

四是健全多方协同参与机制。进一步健全英雄烈士保护部门联动协调机制，积极构建烈士褒扬工作“一盘棋”格局，切实维护英雄烈士尊严和烈士烈属合法权益；推动烈士纪念设施

管护单位与周边学校、企事业单位、城乡社区建立共建共管机制，形成保护工作合力；积极畅通社会力量参与渠道，鼓励和引导企业、社会组织、志愿者等通过捐资、认护、志愿服务等形式参与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与烈属关爱工作。

感谢您对退役军人工作的关心与支持，尤其感谢您对我省烈士褒扬工作提出的高站位、高质量和专业化的建议。恳请您继续关心支持退役军人工作，多提宝贵意见。

领导署名：罗庆春

联系人：熊军民、易向农

联系电话：0591-85025182

福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2026年5月28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社会建设工作委员会，福州市人大常委会，省政府办公厅。

